



愛的勝利（一名賽跑）

時：一個春日午後
地：一個大都會的公館

劇中人物：

汪永初（四十歲的商人。）

章 鈴

(十八歲的女學生。)

章太太

章鈴之母，年五十歲。)

史 美

(二十三歲的大學生，章鈴的情人。)

佈景：某大都會中一個大公館。在一座大廳中，佈置着結婚的儀式。中央放一長桌，桌上擺着古時屏風與花瓶等物。花瓶內插有新鮮美麗的玫瑰一束。長桌的左邊擺着四張紅木的椅子，兩隻紅木的茶几。右邊也是同樣的佈置着。壁上掛着唐伯虎的古畫及諸名人的山水風景。天花板上懸着四

只珠燈，珠燈的周圍還繞着彩色的紅布。當幕開的時候，汪永初和章太太徐步而出。汪永初是個年紀四十歲的商人，穿着皮馬褂，華絲葛的長袍子，絲襪，緞鞋。儀容宏偉，舉止大方。頭髮脫落一半，留着八字式的鬚鬚，滿口的黃牙，顯然有阿芙蓉之癖者。章太太是個年近五十歲的老婦人，穿的是件粗布旗袍，小脚，頭髮已經花白。牙齒也已脫落一半。面黃肌瘦，舉行蹣跚，眼睛閃閃不已。似乎常常含着淚水一般。

汪永初

（很得意歡心地）

明天是我的快樂日了。唉，

十八歲的女學生，多麼動人喲！而且章鈴的一張面孔，實在生得十分姣豔，我在世界終算有四十年了，但我從未見過像她樣能夠引起人的肉感的女子！我愛她到極點的地步了。我的幸福是無窮的，如果我能夠娶她的話。（他走近了章太太，低聲對她道）章太太，你回去勸勸她，她是個年輕而不懂世故的女學生，只要好好拿點寶貴的東西去送給她，她就夠答應了，這是非急不可的。因為結婚便是明天的日子呢，這是個值價一千元的金鋼鑽

戒指，你拿去送給她，叫她立刻答應我的要求。

（汪永初從袋中撈戒指給章太太。他的面上表示十二萬分地驕傲和滿意。）

章太太

（接了戒指，非常地快慰與感激。她笑了，甚至眼淚也

笑得流了出來。）汪老爺，你放心！這件事給我個人去擔當。像你這樣的人世界上真是難得的了。老爺的氣量真大，金鋼鑽是多麼寶貴的東西呀！我雖然從來沒有看見過，但我聽是聽得人家說起的呢。老爺，老爺，像你這樣有錢的人，不特我只

有三個女兒，即就有二三個。我也情願一起給你呢。因為做人無非是為錢啊，沒有錢是不能開口的。我的不懂世事章鈴，她老是和一般窮光蛋交友結伴，提倡什麼自由戀愛，整日放蕩街上，男女牽手而行，這成什麼體統？那個登徒子史美一天到晚都像狗一般的候在我門口，如果下次再來，我一定下嚴厲驅逐之策了。

汪永初

（受了章太太的稱許和答應，面上更加顯得無上的得勝

與榮耀。）

對啦，章太太，人生奔走勞碌，原是為

錢呀！像這一個金鋼鑽算得什麼？我家裏還有十多隻哩！我的髮妻處有五隻，大姨太太處有三隻，次姨太太處也有二隻。但我給她們都很不願意，因為她們實在生得不及章鈴一樣漂亮啊！一個女子——我意思是說年輕的女子——只要她的一張面孔生得姣豔，永便遠不致於窮了。誰是不愛美，不嫌醜的？然而唯有錢的人才得享美人的幸福。至於說到那個登徒子史美，他有什麼福氣？聽說他還在求學時代，那裏講得到戀愛？世界上是沒有戀愛的，所謂戀愛的真面目是在金錢。金錢一空，戀

愛也隨之而消滅了。戀愛是藉金錢而生存，而金錢則永遠控制戀愛于死地。我是不講戀愛的，這些神聖的假名辭我也不會用。唯有這般窮鬼，他們要想吃天鵝肉，因為沒有錢，便大談其自由戀愛，拿『神聖』『純潔』等等名辭去眩美女子的耳目，說戀愛是不分階級的呀，不分中外的呀，這種欺騙之辭在我聽來真要作嘔。試問世界上的女子誰肯甘心嫁窮人而嫌棄富者的呢？除非她是神經病的。若說絕世的美人會真的愛上了貧苦的牧童，那不過是小說和童話中的笑話，或是一個

人在夢中所得着的幻想罷了。至於在人間是絕對沒有這件事的。老太太，你以為我的話對不對？我的年紀四十歲了，我怎麼不及那般不懂世故的小孩子？

章太太 對的，對的！老爺的話怎會錯。（她拍着汪永初的肩，作諛媚狀。）（其時門鈴聲，章太太退，大學生史美登場。）

史美 （年二十三歲的大學生，西裝皮鞋，儀容雄偉，舉止大

方。）

汪永初

（見史美進，怒火冲天。） 你幹什麼？

史美

（露笑容）我嗎？不幹什麼。我來對你講明一

聲。章鈴是我的戀人，她要和我結婚了，我們的結婚是沒有儀式的。我希望你老人家明天來參觀一下。

汪永初

（兩腳跳了起來）什麼話！她是我的未婚妻而且

明天就要結婚，怎麼會說是你的戀人？她的母親剛纔出去，她早已將章鈴配給我了，並且我已給她金鋼鑽的定婚戒指，這不是她和我結婚的證據嗎？你有什麼證據呢？你是胡說亂道，不許在此地瞎說！你有金鋼鑽的定婚戒嗎？

史美 我嗎？金鋼鑽我雖說沒有，但我有比金鋼鑽更寶貴的東西作證。（他說時從袋中取出一封信）你看，這是章鈴女士自己的親筆。

汪永初

（接信，徐徐而唸。）親愛的史美：這是一封我

和你訂婚的信，我是個窮女子，我不能拿戒指來送給你，但我有一顆心，這顆不變的心也許比金鋼鑽還要寶貴。我現在便拿牠來作定婚的證據。我決意和你在明天不借重任何儀式而結婚。無論旁人如何反對，我是不變其志的。至於那個老頭兒——汪永初，他休想碰我的衣襟。我還要請他從夢中速醒猛省，不要長此糊塗下去。不特我不愛他，即就愛了他，我也不會和他結婚。爲什麼呢？因爲他已娶過三個妻子了，現在更想利用萬

惡的金錢來誘惑我去滿足他的獸慾，作第四個小妾，他真太想寫意過度了。在別的女子也許看重他的銅腥氣的孽錢因而去迷戀他，可是我，他看錯了，我是個受過教育的女學生，我怎能幹這種下流的事情？再會，我親愛的史美。你的愛人，你的未婚妻，章鈴

（他讀信後，帶半怒半笑道。）你休想誣造吧，史美，章鈴女士決不會寫這種信的。

（他竟把信撕去摔在地上。）

史美

（依舊微笑着，不改原有之態度。）你撕吧，我原

是把牠給你去撕的。我們來看看明天究竟是誰得勝。老實對你說，像你這老漢，不配有戀少女的資格。你的青春已經過度了，你也早早娶過三四個女人了。如今再去戀戀於這高潔的少女，無論對於你的身分，你的年齡都是不配。而況章鈴女士藐視着你，甚至不當你人看待呢？

汪永初：當我什麼看待？我的身分不配嗎？我有錢我便是有權。我要幹什麼，便幹什麼。誰能干涉我；她是我的妻，不相信，我們等到明天再看

吧。

史美 好，我們無庸多辯。等到明天看看是誰得勝。是你的金錢的權力大呢，還是我們的愛情力量大？明天，啊，明天便水落石出了。休辯了。
（門鈴聲。章鈴女士登場。她是個年紀十八歲的女學生，剪髮，旗袍，高底皮鞋，長統絲襪，面貌秀麗，語音清脆。）

史美 （指着章鈴對汪永初。）看，章鈴女士來了。等不到明天，我們便可解決一切了。多麼湊巧啊！

讓我們來作戀愛的戰爭吧。

汪處初

（半喜半懼的走近章鈴的身邊，作乞憐狀。）我愛！

你來得正好，我們明天就要結婚呢，你會接到我的金鋼鑽的定婚戒嗎？你會聽得你母親勸告你的說話嗎？什麼都預備好了，你從今以後永遠享福了。我是很愛你的，只要你有什麼要求，我都可以照辦。在這個世界上，除了金錢，還有什麼能使人得到無窮的快慰呢？我的章鈴，跟我來，你爲何要去戀愛那個窮光蛋而誤你寶貴你的寶貴